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呈報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披露規定編製。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以下之新訂立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乃於編製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執行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的主要影響乃有關遞延稅項。於過往年度，使用收益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份撥備，即除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的時差外，就所產生的時差確認負債。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就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利潤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特定的過渡規定，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此項會計實務準則對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 2.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報：(i)按主要分類呈報基準—業務分類；及(ii)按次要分類呈報基準—地區分類。

本集團營運之業務乃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個業務分類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須受到與其他業務分類有別之風險及回報。業務分類詳情之概要如下：

- a) CRT電腦顯示器部門，從事CRT電腦顯示器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
- b) 液晶體顯示器部門，從事液晶體顯示器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及
- c) 電腦顯示器元件及配件部門，從事電腦顯示器元件及配件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

在決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益及業績乃按客戶所處位置撥入有關分類。



##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a) 業務分類

	(未經審核) CRT電腦顯示器		(未經審核) 液晶顯示器		(未經審核) 電腦顯示器元件及配件		(未經審核) 撇銷		(未經審核) 綜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向外界客戶銷售	1,891,622	1,686,433	2,324,899	1,604,282	111,839	65,055	-	-	4,328,360	3,355,770
分類間銷售	-	-	-	-	103,208	75,974	(103,208)	(75,974)	-	-
	<b>1,891,622</b>	<b>1,686,433</b>	<b>2,324,899</b>	<b>1,604,282</b>	<b>215,047</b>	<b>141,029</b>	<b>(103,208)</b>	<b>(75,974)</b>	<b>4,328,360</b>	<b>3,355,770</b>
<b>業績</b>										
分類業績	80,907	76,648	82,584	40,111	10,238	(9,005)	-	-	173,729	107,754
未分類企業收入									17,089	8,191
未分類企業開支									(24,606)	(12,256)
經營業務溢利									166,212	103,689
融資成本									(40,281)	(23,573)
除稅前溢利									125,931	80,116
稅項									(10,720)	(3,828)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15,211	76,288
少數股東權益									(5,219)	(3,012)
期內純利									109,992	73,27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b) 地區分類

	(未經審核) 北美洲		(未經審核) 歐洲		(未經審核) 亞洲		(未經審核) 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綜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向外界客戶銷售	<b>1,382,855</b>	1,254,543	<b>1,493,360</b>	1,027,234	<b>1,360,506</b>	897,690	<b>91,639</b>	176,303	<b>4,328,360</b>	3,355,770
<b>業績</b>										
分類業績	<b>47,892</b>	39,945	<b>59,503</b>	44,896	<b>63,669</b>	33,804	<b>2,665</b>	(10,891)	<b>173,729</b>	107,754

附註：

- (i) 歐洲主要包括比利時及法國。
- (ii) 亞洲主要包括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

3.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折舊	<b>33,110</b>	23,598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3,246

4.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本期間：		
香港	<b>234</b>	100
海外	<b>10,486</b>	3,728
本期間稅項支出	<b>10,720</b>	3,828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撥備。海外稅項乃就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現存之法例、詮釋及慣例以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時差，故本公司及本集團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二零零二年：無)。



## 5. 中期股息

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建議中期股息並非於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而是分開列為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項目。

去年同期宣派之中期股息為每股1.7港仙。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間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109,99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3,27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41,139,000股(二零零二年：635,514,000股)計算。

每股全面攤薄盈利乃按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41,139,000股加上所有未行使之情況下購股權獲行使視作無代價發行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1,657,000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由於期內具攤薄影響之潛在股份之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為高，對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 7. 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

客戶大部份以記賬方式付款。客戶一般須於發票開出後90天內付款，惟部份關係良好之客戶則可延期至180天。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措施以對未收回之應收賬項採取嚴格之監控，其中包括使用出口信貸保險安排、信用證及代理經營業務以減低其信貸風險。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

根據付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天內	<b>1,040,733</b>	976,851
91天至180天	<b>124,087</b>	113,541
181天以上	<b>100,022</b>	109,083
	<b>1,264,842</b>	1,199,475



8. 應付貿易賬項及票據

根據收貨日期，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天內	1,331,757	1,368,072
91天至180天	222,840	38,683
181天以上	13,618	17,887
	<b>1,568,215</b>	<b>1,424,642</b>

9.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於期間內，本集團曾與Isystems Technology, Inc. ([Isystems]) (一間由楊榮山先生及楊連財先生(楊榮山先生之父親)分別擁有其已發行股本19.4%及16.8%之公司) 進行交易。有關交易之概要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向Isystems繳付之經營租約租金如下：		
土地及樓宇	563	557
機器	169	167

每月租金開支乃參照經由一家獨立專業估值師行確認之現行市場租金計算。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各項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公平及合理之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10.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交往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辦理登記手續。